

## 关于发放 2025 年教职工清凉饮料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改革性补贴发放工作规程》的发放规定，2025 年教职工清凉饮料费发放标准按“中矿大后勤字 [2004] 6 号”文件执行，每人每年可享受 4 个月的清凉饮料费（即 6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），标准为：从事室外和高温作业人员 100 元/人·月，其它人员 80 元/人·月。

请校党政机关各单位、附属中小学、附属幼儿园、校医院等单位填写“2025 年清凉饮料费发放表”（附件）并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前将电子档和经单位领导审核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的纸质表格（一式两份）交至总务部汇总。

其他各单位请参照《通知》要求，按照经费报销程序自行发放 2025 年教职工清凉饮料费，不需向总务部提交相关材料。

电子文档发送邮箱：fdchq@cumt.edu.cn

纸质表格报送地点：桃苑餐厅四层总务部财务与资产管理办公室（415 室）

联系人：王翠平

联系电话：83590325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25 年清凉饮料费发放表

总务部

2025 年 5 月 27 日